

##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（专家1）

项目名称：浦江县公安局交通信号灯2024年建设项目项目（浙华元25-01-01）

序号	评分类型	评分项目内容	分值范围	浙江辰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金华英杰智能工程有限公司	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金华分公司
1.1	技术	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证书、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、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、能源管理体系认证、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、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认证，每个认证得1分，最多得7分。（需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，否则不得分）	0-7	2.0	0.0	7.0
1.2	技术	本项目采购文件“技术参数要求”中★的参数共有9项，每项全部满足的得2分，共18分（相同设备参数不重复扣分）；清单序号共有140项，每个序号中的非★参数全部满足的得0.05分，共7分。（▲条款为实质性条款，不允许负偏离，否则作无效标处理。） 注：1.投标人应对每个指标和要求项的偏离情况做应答，遗漏视为负偏离，如有偏离，必须在技术偏离表中进行详细对比说明并注明正、负偏离。	0-25	11.0	7.0	25.0
1.3.1	技术	3.1拟派项目负责人一名： 具有人社部和工信部颁发的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》高级的每个得2分，最高得4分；	0-4	0.0	0.0	4.0
1.3.2	技术	3.2项目团队成员： 具有高级及以上工程师（信息技术类）职称，得2分，中级工程师（信息技术类）职称，得1分； 具有人社部和工信部颁发的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》高级的每个得2分，中级的每个得1分； 具有一级建造师证书（通信与广电专业）的每个得1分。本项最多得5分。	0-5	0.0	0.0	5.0
1.3.3	技术	3.3投标人拟派维护团队负责人： 具有人社部和工信部颁发的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》高级的得2分。 （以上人员须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及证书复印件，否则不得分。以上人员不得重复计分）	0-2	0.0	0.0	2.0
1.4	技术	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，每提供一个业绩得1分，最高得3分。（须提供相关业绩合同复印件，合同时间以签订日期为准不提供不得分）。	0-3	0.0	0.0	3.0
1.5	技术	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现状的熟悉程度、以及所设计图纸和详细方案进行打分。 （0, 0.5, 1, 1.5, 2, 2.5, 3, 3.5, 4, 4.5, 5分）	0-5	3.0	3.0	4.0
1.6	技术	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质量、安全及工期的保证措施等情况进行打分。 （0, 0.5, 1, 1.5, 2, 2.5, 3, 3.5, 4, 4.5, 5分）	0-5	3.0	2.5	4.0
1.7	技术	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整个供货、安装调试、试运行等方案综合打分。 （0, 0.5, 1, 1.5, 2, 2.5, 3, 3.5, 4分）	0-4	2.0	2.0	3.0
1.8	技术	根据投标方提供的项目培训方案综合打分，包括培训承诺、培训内容、培训流程、培训师资等内容，最高得3分，存在明显缺陷的或不合理或无可行性的每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0-3	2.0	2.0	2.0
1.9	技术	投标人对本项目售后服务方案，包括对故障的响应时间和修复时间承诺、售后服务内容、售后服务标准体系、售后服务流程与规范、应急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打分。 （0, 0.5, 1, 1.5, 2, 2.5, 3, 3.5, 4, 4.5, 5分）	0-5	3.5	3.5	4.0
1.10.1	技术	10.1投标产品属于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范围（已列入强制要求的除外），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之内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，得1分；	0-1	0.0	0.0	0.0

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

1.10.2	技术	<p>10.2 投标产品属于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范围，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，得1分。</p> <p>注：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以下资料：</p> <p>(1) 提供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相关内容页（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），采购品目清单详见《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9〕18号）和《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9〕19号）。</p> <p>(2) 《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》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/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。</p>	0-1	0.0	0.0	0.0
合计			0-70	26.5	20.0	63.0

专家（签名）：

##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（专家2）

项目名称：浦江县公安局交通信号灯2024年建设项目项目（浙华元25-01-01）

序号	评分类型	评分项目内容	分值范围	浙江辰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金华英杰智能工程有限公司	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金华分公司
1.1	技术	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证书、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、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、能源管理体系认证、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、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认证，每个认证得1分，最多得7分。（需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，否则不得分）	0-7	2.0	0.0	7.0
1.2	技术	本项目采购文件“技术参数要求”中★的参数共有9项，每项全部满足的得2分，共18分（相同设备参数不重复扣分）；清单序号共有140项，每个序号中的非★参数全部满足的得0.05分，共7分。（▲条款为实质性条款，不允许负偏离，否则作无效标处理。） 注：1.投标人应对每个指标和要求项的偏离情况做应答，遗漏视为负偏离，如有偏离，必须在技术偏离表中进行详细对比说明并注明正、负偏离。	0-25	11.0	7.0	25.0
1.3.1	技术	3.1拟派项目负责人一名： 具有人社部 and 工信部颁发的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》高级的每个得2分，最高得4分；	0-4	0.0	0.0	4.0
1.3.2	技术	3.2项目团队成员： 具有高级及以上工程师（信息技术类）职称，得2分，中级工程师（信息技术类）职称，得1分； 具有人社部 and 工信部颁发的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》高级的每个得2分，中级的每个得1分； 具有一级建造师证书（通信与广电专业）的每个得1分。本项最多得5分。	0-5	0.0	0.0	5.0
1.3.3	技术	3.3投标人拟派维护团队负责人： 具有人社部 and 工信部颁发的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》高级的得2分。 （以上人员须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及证书复印件，否则不得分。以上人员不得重复计分）	0-2	0.0	0.0	2.0
1.4	技术	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，每提供一个业绩得1分，最高得3分。（须提供相关业绩合同复印件，合同时间以签订日期为准不提供不得分）。	0-3	0.0	0.0	3.0
1.5	技术	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现状的熟悉程度、以及所设计图纸和详细方案进行打分。 （0, 0.5, 1, 1.5, 2, 2.5, 3, 3.5, 4, 4.5, 5分）	0-5	3.0	3.5	4.0
1.6	技术	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质量、安全及工期的保障措施等情况进行打分。 （0, 0.5, 1, 1.5, 2, 2.5, 3, 3.5, 4, 4.5, 5分）	0-5	3.0	3.5	4.0
1.7	技术	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整个供货、安装调试、试运行等方案综合打分。 （0, 0.5, 1, 1.5, 2, 2.5, 3, 3.5, 4分）	0-4	2.0	2.5	3.0
1.8	技术	根据投标方提供的项目培训方案综合打分，包括培训承诺、培训内容、培训流程、培训师资等内容，最高得3分，存在明显缺陷的或不合理或无可行性的每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0-3	1.5	2.0	2.5
1.9	技术	投标人对本项目售后服务方案，包括对故障的响应时间和修复时间承诺、售后服务内容、售后服务标准体系、售后服务流程与规范、应急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打分。 （0, 0.5, 1, 1.5, 2, 2.5, 3, 3.5, 4, 4.5, 5分）	0-5	3.0	3.5	4.0
1.10.1	技术	10.1投标产品属于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范围（已列入强制要求的除外），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之内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，得1分；	0-1	0.0	0.0	0.0
1.10.2	技术	10.2投标产品属于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范围，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，得1分。 注：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以下资料： （1）提供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相关内容页（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），采购品目清单详见《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9〕18号）和《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9〕19号）。 （2）《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》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/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。	0-1	0.0	0.0	0.0

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

合计	0-70	25.5	22.0	63.5
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

专家（签名）：

##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（专家3）

项目名称：浦江县公安局交通信号灯2024年建设项目项目（浙华元25-01-01）

序号	评分类型	评分项目内容	分值范围	浙江辰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金华英杰智能工程有限公司	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金华分公司
1.1	技术	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证书、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、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、能源管理体系认证、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、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认证，每个认证得1分，最多得7分。（需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，否则不得分）	0-7	2.0	0.0	7.0
1.2	技术	本项目采购文件“技术参数要求”中★的参数共有9项，每项全部满足的得2分，共18分（相同设备参数不重复扣分）；清单序号共有140项，每个序号中的非★参数全部满足的得0.05分，共7分。（▲条款为实质性条款，不允许负偏离，否则作无效标处理。） 注：1. 投标人应对每个指标和要求项的偏离情况做应答，遗漏视为负偏离，如有偏离，必须在技术偏离表中进行详细对比说明并注明正、负偏离。	0-25	11.0	7.0	25.0
1.3.1	技术	3.1拟派项目负责人一名： 具有人社部和工信部颁发的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》高级的每个得2分，最高得4分；	0-4	0.0	0.0	4.0
1.3.2	技术	3.2项目团队成员： 具有高级及以上工程师（信息技术类）职称，得2分，中级工程师（信息技术类）职称，得1分； 具有人社部和工信部颁发的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》高级的每个得2分，中级的每个得1分； 具有一级建造师证书（通信与广电专业）的每个得1分。本项最多得5分。	0-5	0.0	0.0	5.0
1.3.3	技术	3.3投标人拟派维护团队负责人： 具有人社部和工信部颁发的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》高级的得2分。 （以上人员须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及证书复印件，否则不得分。以上人员不得重复计分）	0-2	0.0	0.0	2.0
1.4	技术	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，每提供一个业绩得1分，最高得3分。（须提供相关业绩合同复印件，合同时间以签订日期为准不提供不得分）。	0-3	0.0	0.0	3.0
1.5	技术	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现状的熟悉程度、以及所设计图纸和详细方案进行打分。 （0，0.5，1，1.5，2，2.5，3，3.5，4，4.5，5分）	0-5	3.0	3.0	4.5
1.6	技术	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质量、安全及工期的保障措施等情况进行打分。 （0，0.5，1，1.5，2，2.5，3，3.5，4，4.5，5分）	0-5	2.5	3.5	4.5
1.7	技术	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整个供货、安装调试、试运行等方案综合打分。 （0，0.5，1，1.5，2，2.5，3，3.5，4分）	0-4	2.0	3.0	3.5
1.8	技术	根据投标方提供的项目培训方案综合打分，包括培训承诺、培训内容、培训流程、培训师资等内容，最高得3分，存在明显缺陷的或不合理或无可行性的每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0-3	2.0	2.0	3.0
1.9	技术	投标人对本项目售后服务方案，包括对故障的响应时间和修复时间承诺、售后服务内容、售后服务标准体系、售后服务流程与规范、应急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打分。 （0，0.5，1，1.5，2，2.5，3，3.5，4，4.5，5分）	0-5	3.5	4.0	4.5
1.10.1	技术	10.1投标产品属于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范围（已列入强制要求的除外），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之内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，得1分；	0-1	0.0	0.0	0.0
1.10.2	技术	10.2投标产品属于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范围，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，得1分。 注：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以下资料： （1）提供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相关内容页（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），采购品目清单详见《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9〕18号）和《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9〕19号）。 （2）《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》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/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。	0-1	0.0	0.0	0.0

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

合计	0-70	26.0	22.5	66.0
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

专家（签名）：

##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（专家4）

项目名称：浦江县公安局交通信号灯2024年建设项目项目（浙华元25-01-01）

序号	评分类型	评分项目内容	分值范围	浙江辰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金华英杰智能工程有限公司	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金华分公司
1.1	技术	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证书、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、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、能源管理体系认证、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、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认证，每个认证得1分，最多得7分。（需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，否则不得分）	0-7	2.0	0.0	7.0
1.2	技术	本项目采购文件“技术参数要求”中★的参数共有9项，每项全部满足的得2分，共18分（相同设备参数不重复扣分）；清单序号共有140项，每个序号中的非★参数全部满足的得0.05分，共7分。（▲条款为实质性条款，不允许负偏离，否则作无效标处理。） 注：1. 投标人应对每个指标和要求项的偏离情况做应答，遗漏视为负偏离，如有偏离，必须在技术偏离表中进行详细对比说明并注明正、负偏离。	0-25	11.0	7.0	25.0
1.3.1	技术	3.1拟派项目负责人一名： 具有人社部 and 工信部颁发的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》高级的每个得2分，最高得4分；	0-4	0.0	0.0	4.0
1.3.2	技术	3.2项目团队成员： 具有高级及以上工程师（信息技术类）职称，得2分，中级工程师（信息技术类）职称，得1分； 具有人社部 and 工信部颁发的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》高级的每个得2分，中级的每个得1分； 具有一级建造师证书（通信与广电专业）的每个得1分。本项最多得5分。	0-5	0.0	0.0	5.0
1.3.3	技术	3.3投标人拟派维护团队负责人： 具有人社部 and 工信部颁发的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》高级的得2分。 （以上人员须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及证书复印件，否则不得分。以上人员不得重复计分）	0-2	0.0	0.0	2.0
1.4	技术	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，每提供一个业绩得1分，最高得3分。（须提供相关业绩合同复印件，合同时间以签订日期为准不提供不得分）。	0-3	0.0	0.0	3.0
1.5	技术	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现状的熟悉程度、以及所设计图纸和详细方案进行打分。 （0, 0.5, 1, 1.5, 2, 2.5, 3, 3.5, 4, 4.5, 5分）	0-5	3.5	3.0	3.5
1.6	技术	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质量、安全及工期的保障措施等情况进行打分。 （0, 0.5, 1, 1.5, 2, 2.5, 3, 3.5, 4, 4.5, 5分）	0-5	3.5	3.0	3.5
1.7	技术	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整个供货、安装调试、试运行等方案综合打分。 （0, 0.5, 1, 1.5, 2, 2.5, 3, 3.5, 4分）	0-4	2.5	2.5	3.0
1.8	技术	根据投标方提供的项目培训方案综合打分，包括培训承诺、培训内容、培训流程、培训师资等内容，最高得3分，存在明显缺陷的或不合理或无可行性的每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0-3	2.0	2.0	2.0
1.9	技术	投标人对本项目售后服务方案，包括对故障的响应时间和修复时间承诺、售后服务内容、售后服务标准体系、售后服务流程与规范、应急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打分。 （0, 0.5, 1, 1.5, 2, 2.5, 3, 3.5, 4, 4.5, 5分）	0-5	3.5	3.0	3.5
1.10.1	技术	10.1投标产品属于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范围（已列入强制要求的除外），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之内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，得1分；	0-1	0.0	0.0	0.0
1.10.2	技术	10.2投标产品属于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范围，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，得1分。 注：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以下资料： （1）提供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相关内容页（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），采购品目清单详见《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9〕18号）和《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9〕19号）。 （2）《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》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/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。	0-1	0.0	0.0	0.0

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

合计	0-70	28.0	20.5	61.5
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

专家（签名）：

##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（专家5）

项目名称：浦江县公安局交通信号灯2024年建设项目项目（浙华元25-01-01）

序号	评分类型	评分项目内容	分值范围	浙江辰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金华英杰智能工程有限公司	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金华分公司
1.1	技术	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证书、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、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、能源管理体系认证、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、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认证，每个认证得1分，最多得7分。（需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，否则不得分）	0-7	2.0	0.0	7.0
1.2	技术	本项目采购文件“技术参数要求”中★的参数共有9项，每项全部满足的得2分，共18分（相同设备参数不重复扣分）；清单序号共有140项，每个序号中的非★参数全部满足的得0.05分，共7分。（▲条款为实质性条款，不允许负偏离，否则作无效标处理。） 注：1. 投标人应对每个指标和要求项的偏离情况做应答，遗漏视为负偏离，如有偏离，必须在技术偏离表中进行详细对比说明并注明正、负偏离。	0-25	11.0	7.0	25.0
1.3.1	技术	3.1拟派项目负责人一名： 具有人社部 and 工信部颁发的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》高级的每个得2分，最高得4分；	0-4	0.0	0.0	4.0
1.3.2	技术	3.2项目团队成员： 具有高级及以上工程师（信息技术类）职称，得2分，中级工程师（信息技术类）职称，得1分； 具有人社部 and 工信部颁发的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》高级的每个得2分，中级的每个得1分； 具有一级建造师证书（通信与广电专业）的每个得1分。本项最多得5分。	0-5	0.0	0.0	5.0
1.3.3	技术	3.3投标人拟派维护团队负责人： 具有人社部 and 工信部颁发的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》高级的得2分。 （以上人员须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及证书复印件，否则不得分。以上人员不得重复计分）	0-2	0.0	0.0	2.0
1.4	技术	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，每提供一个业绩得1分，最高得3分。（须提供相关业绩合同复印件，合同时间以签订日期为准不提供不得分）。	0-3	0.0	0.0	3.0
1.5	技术	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现状的熟悉程度、以及所设计图纸和详细方案进行打分。 （0, 0.5, 1, 1.5, 2, 2.5, 3, 3.5, 4, 4.5, 5分）	0-5	3.0	3.0	4.0
1.6	技术	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质量、安全及工期的保障措施等情况进行打分。 （0, 0.5, 1, 1.5, 2, 2.5, 3, 3.5, 4, 4.5, 5分）	0-5	4.0	4.0	5.0
1.7	技术	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整个供货、安装调试、试运行等方案综合打分。 （0, 0.5, 1, 1.5, 2, 2.5, 3, 3.5, 4分）	0-4	4.0	4.0	4.0
1.8	技术	根据投标方提供的项目培训方案综合打分，包括培训承诺、培训内容、培训流程、培训师资等内容，最高得3分，存在明显缺陷的或不合理或无可行性的每处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0-3	2.0	2.0	3.0
1.9	技术	投标人对本项目售后服务方案，包括对故障的响应时间和修复时间承诺、售后服务内容、售后服务标准体系、售后服务流程与规范、应急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打分。 （0, 0.5, 1, 1.5, 2, 2.5, 3, 3.5, 4, 4.5, 5分）	0-5	5.0	5.0	5.0
1.10.1	技术	10.1投标产品属于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范围（已列入强制要求的除外），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之内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，得1分；	0-1	0.0	0.0	0.0
1.10.2	技术	10.2投标产品属于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范围，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，得1分。 注：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以下资料： （1）提供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相关内容页（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），采购品目清单详见《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9〕18号）和《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9〕19号）。 （2）《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》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/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。	0-1	0.0	0.0	0.0

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

合计	0-70	31.0	25.0	67.0
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

专家（签名）：